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哈尔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HARBIN ELECTRIC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33)

更換核數師

哈爾濱電氣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由於本公司未能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審核費用與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立信」)達成共識，因此立信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日起生效。

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確認，本公司與立信之間概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立信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立信亦已於其辭任函確認，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衷心感謝立信於過往年度向本公司提供之專業及優質服務。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在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推薦下，董事會已議決通過委任大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新核數師，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日起生效，以填補立信辭任後之臨時空缺，任期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承董事會命
哈爾濱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斯澤夫

中國，哈爾濱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斯澤夫先生、吳偉章先生及張英健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鴻傑先生、于文星先生、胡建民先生及田民先生。